

证券代码：688616

证券简称：西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1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 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计 172 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2023年4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汪政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3年4月27日至2023年5月6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通过在公司内部张贴和官网公告的方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疑义或异议。2023年5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15）。

4、2023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于2023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17）。

5、2023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6、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和数量

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中如下相关规定：

1、“激励对象辞职、因公司裁员而离职、因个人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或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的，自情况发生之日起，激励对象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由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该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 万股。

2、“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由于上述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2023 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标，故作废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0 万股（不含因激励对象离职而作废的部分）。

综上，本次合计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72 万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符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本次激励计划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五、律师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西力科技本次作废事项已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西力科技作废本次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西力科技已就本次作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